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博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就朗博科技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再投资部分）不得超过该投资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三）资金来源

-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17年度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7年12月2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7,11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377.01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98.76	不适用
	汽车O型圈生产项目	102.47	2024年11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00	不适用
	智能仓储建设项目	21.19	2027年6月
	新能源汽车配套橡胶功能件项目	22.43	2028年6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否		

注：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会议决定，为适应市场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除预留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原募投项目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外，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8,22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进行变更，用于新项目“新能源汽车配套橡胶功能件项目”和“智能仓储建设项目”建设。

#### （四）投资方式

##### 1、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 3、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额度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公司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将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或“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或“财务费用”科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国元证券同意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波  
刘波

陈哲  
陈哲

